

花蓮縣 110 年度學校無預警防災演練「發言人」角色增能研習計畫

- 一、依據：花蓮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防災教育中長程推動計畫。
- 二、目的：提升本縣所屬各級學校面對災害發生所應具備之緊急應變知能與作為，冷靜面對災後各項作為與因應對策，了解危機處理原則與適宜的執行策略，統一對外清楚傳達資訊，將校園危機化為轉機，維護學校正面形象。
-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
- 四、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 五、承辦單位：花蓮縣太巴壠國民小學
- 六、參加對象：花蓮縣所屬各級學校（含縣立體育中學），計 126 校。
- 七、研習時間：110 年 11 月 9 日 9 時
- 八、研習地點：光復鄉太巴壠國民小學活動中心
- 九、辦理方式：
 - (一) 全縣學校以區域分組研習，計上、下午 2 場次，每場次約 63 校。(詳如附件一)。
 - (二) 研習內容包括知能講座、分組討論與演練。
- 十、活動流程：
 - (一) 上午場：(09:00-12:00)

| 項次 | 時間 | 活動名稱 | 主持人 |
|----|-------------|---|-----------------------|
| 1 | 08:40-09:00 | 學員報到 | 教育處/臺灣防災教育學會/花蓮縣太巴壠國小 |
| 2 | 09:00-10:00 | 防災應變與媒體溝通互動 | 黃安晴主任 |
| 3 | 10:00-10:10 | 休息 | 花蓮縣太巴壠國小 |
| 4 | 10:10-12:10 | *分組討論與角色演練 1. 設定模擬災害情境與事件 2. 各組依據設定的災害模擬情境與事件，討論災後發言應注意的重點與細節。 3. 引導各組學員角色演練 | 黃安晴主任/6 位組長/臺灣防災教育學會 |
| 5 | 12:10~ | 午餐與賦歸 | 花蓮縣太巴壠國小 |

(二) 下午場：(13:00-16:00)

| 項次 | 時間 | 活動名稱 | 主持人 |
|----|-------------|---|-----------------------|
| 1 | 12:40-13:00 | 學員報到 | 教育處/臺灣防災教育學會/花蓮縣太巴壠國小 |
| 2 | 13:00-14:00 | 防災應變與媒體溝通互動 | 黃安晴主任 |
| 3 | 14:00-14:10 | 休息 | 花蓮縣太巴壠國小 |
| 4 | 14:10-16:10 | *分組討論與角色演練 1. 設定模擬災害情境與事件 2. 各組依據設定的災害模擬情境與事件，討論災後發言應注意的重點與細節。 3. 引導各組學員角色演練 | 黃安晴主任/6 位組長/臺灣防災教育學會 |
| 5 | 16:10~ | 快樂賦歸 | 花蓮縣太巴壠國小 |

- 十一、經費來源：由教育部 110 年度補助花蓮縣政府辦理防災教育計畫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 十二、經費概算：(略)

十三、研習資訊

1. 各校參加對象為防災計畫推動發言人或總務主任，每場次研習人數上限 63 人。
2. 各校 11/1-11/7 請逕至全國教師進修網報名。

十四、活動注意事項：

1. 參加人員給予公(差)假 1 日，學校教師所遺課務由各學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2. 辦理是項活動績優工作人員，依相關規定辦理敘獎。
3. 參加人員將依實際情形核發研習時數證明。
4. 為實踐節能減碳生活，請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筷。